

十二月十日

經文：啟示錄第三章

鑰節：「你既如溫水，也不冷也不熱，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。」(3:16)

提要

Lynn Harold Hough 在解這節（3:16）經文時，引了先知西番雅的話很值得留意（參 Interpreter's Bible，十二冊 397 頁）：

「那時，我必用燈巡查耶路撒冷；我必懲罰那些如酒在渣滓上澄清的；他們心裡說：耶和華必不降福，也不降禍。」(番 1:12)

「她不聽從命令，不領受訓悔，不倚靠耶和華，不親近她的上帝。」(番 3:2)

西番雅的話當然在講耶路撒冷，但也可不受時間的限制。Hough 說這信息在說一個「不對的溫度」。也就是老底嘉教會的宗教冷默，結果，道德與屬靈的溫度也都不對。雖沒有反對上帝的冷溫度，卻也沒有對上帝熱愛忠誠的高溫，所有的只是令人噁心的「微溫」。這種情況令人不得不想問：「難道基督死在十字架上，受了極大的痛苦，就為了產生這般不冷不熱的門徒嗎？」答案是：「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。」

假如「一個罪人悔改，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，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。」(路 15:7) 我們這些信了基督蒙祂拯救的人，至少要因我們的救主而心中高興，情感火熱。也應為了赦免得多，而愛更多（路 7:36~50）。

禱告

主啊，幫助我們有更大的熱心去愛您，對您有忠心，而不要只是溫和或冰冷。因為您在很多事上拯救我們，我們當愛您更多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！